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教育毕业证书遗失后补发毕业证明书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|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日期 |  | 年 | 月 | 日 |
| 籍 | 贯 |  | 民 | 族 |  |
| 工作单位或住址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入学日期 |  | 毕业日期 |  | 毕业证书编号 |  |
| 毕业学校名称 |  | 学历层次 |  |
| 所学专业名称 |  |
| 申理 | 请由 |  |  | 申请人签名： |  | 申请时间： 年 |  | 月 | 日 |
| 毕业学校学籍管理部门意见 |  | 经办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  | 部门盖章（或领导签名）：年 |  | 月 | 日 |
| 学意 | 校见 |  |  | 领导签名： |  | 学校盖章： | 年 | 月 | 日 |
| 补情 | 发况 |  |  | 补发时间： | 年 | 月 | 日； | 补证号：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

1. 补证号由学校填写，编号规则为：学校代码+办学类型码（1 位）+年份（4 位）+顺

序号（3 位）。办学类型码为：1--普通高等教育，5—成人高等教育。顺序号从‘001’开始。成高毕业证明书与普高毕业证明书的顺序号互不影响。

1. 补发时间，由学校填写，与毕业证明书中的发证日期相同。
2. 本表一式二份，学校和自治区教育厅各存一份；
3. 学校可复印或自制表格，但必须与此样表完全一致。